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部
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艺术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艺术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艺术学院前身是1958年的新疆艺术学校，1960年升格为新疆艺术学院，1962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时又调整为新疆艺术学校，1987年随着国家教育形势的发展，恢复成立新疆艺术学院。学院一直坚持立足新疆，面向全国，辐射中亚，服务于新疆经济、文化发展需要的战略定位，已逐步成为新疆文化艺术人才培养的主力军、“丝绸之路”文化传播使者和“天山脚下”艺术家摇篮。

学院现有团结路东校区、西校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校区，占地958亩。有音乐系、舞蹈系、美术系、设计系、传媒系、戏剧影视系、文化艺术系、语言文化系（预科部）、马克思主义学院、成人继续教育学院、高等职业学院和附属中等艺术学校12个教学单位。涵盖硕士研究生、普通本科、专科、中专等办学层次，已形成了全日制教育、成人继续教育、远程教育等多形式、多层次、多方位的办学格局，在校生生人数7500余人。

学院被列为自治区特色、重点学科项目建设高校，在2007年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被评为优秀。学院现有32个本科专业，其中2个为自治区重点专业。有1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自治区重点产业紧缺人才专业，2个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学院设有音乐、舞蹈、美术、设计、传媒、戏剧影视、文化艺术等7个“研究创作中心”和“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心”、“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中心”，有3个艺术研究所、2个美术设计馆，有新艺歌舞团、交响乐团、民族乐团等演出团体和一大批校外实习实践基地。建校以来累计为国家培养各类文化艺术人才数万名，毕业生就业率一直位居自治区普通高校前列。

学院现为硕士学位授权单位，有 2 个自治区重点学科，艺术学门类下 4 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1 个专业硕士授权点（包括 6 个研究领域、19 个研究方向）。

学院现有教职工 623 人，其中专任教师 418 名，具有教授、副教授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 125 人，硕士生导师 90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5 人，自治区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教学名师名家 1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件：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4934.38万元。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收费（财政专户）。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学院收入预算14934.38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0006.57万元，占67.00%，比上年增加2940.5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生均拨款和债务还本付息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4927.81万元，占33.00%，比上年增加826.71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学生人数增加，收取学费、住宿费增加。

三、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支出预算14934.3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9792.8万元，占65.57%，比上年增加891.7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5141.58万元，占34.43%，比上年增加2875.53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中增加用于偿还贷款的专项资金预算。

四、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934.38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7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91.75 万元，增长 9.1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教育支出（类）8945.17 万元，占 59.90%；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0 万元，占 6.90%；
- 3、卫生健康支出 31.40 万元，占 33.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职业教育-高等教育:2019 年预算数为 8945.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889.17 万元，增长 32.2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9 年预算数为 10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社保拨款增加。

六、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79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437.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35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艺术学院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一名称：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学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
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9.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生助学金和生活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11 月

项目二名称：汉语国际推广中亚基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留学生汉语推广教育建设

资金执行时间：11 月

项目三名称：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4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生助学金和励志奖学金

资金执行时间：11 月

项目四名称：高校学生伙食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0.2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生伙食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11 月

项目五名称：高校教育教学改革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2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教育教学改革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六名称：出租资产维护保养（缴入国库非税收入）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资产维护保养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七名称：自治区大学生实习支教计划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42.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生实习支教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八名称：自治区人民政府接受周边国家留学生奖学金及地方公派出国留学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3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留学生奖学金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九名称：债务还本付息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债务还本付息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名称：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校科研计划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一名称：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自治区配套及自治区
研究生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91.1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研究生奖学金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二名称：木卡姆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木卡姆专项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三名称：高校辅导员、班主任补贴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7.4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高校辅导员、班主任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四名称：高校大学生医疗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31.4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大学生医疗补助费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五名称：校园维修及采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78.5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校园维修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六名称：校园安全维稳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校园安全维稳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七名称：教学及科研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28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教学及科研专项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八名称：校园绿化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校园绿化专项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十九名称：学校消防设备采购及安装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校的消防设备采购及安装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二十名称：学生伙食补贴及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86.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生伙食补贴及助学金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项目二十一名称：债务还本付息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财政专户管理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5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校债务还本付息

资金执行时间：11月

八、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6.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9万元，公务接待费7.8万元。

九、关于新疆艺术学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新疆艺术学院政府采购预算183.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3.5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新疆艺术学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90293.56平方米，价值10742.84万元。

2. 车辆 11 辆，价值 27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车辆 8 辆。

3. 其他资产价值 9788.7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2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591.5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 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 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 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预算公开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应删除)

新疆艺术学院

2019年2月18日